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 会 议 议 程

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4月23日上午9:3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16楼会议室。

召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日程：

- 一、 宣布会议开始
- 二、 宣布出席会议股东的人数、代表股份数
- 三、 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 四、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及计票人
- 五、 审议议案、填写表决表
- 六、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七、 宣布表决结果
- 八、 宣布会议决议
- 九、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宣布会议结束

# 文件目录

一、关于股东提名赵小凡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	1
二、关于提名选举吴北英先生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

## 关于股东提名赵小凡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作为持有我行有表决权股份3%以上的股东提名赵小凡先生为我行执行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已向本行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且其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有效，并保证当选后能够履行董事职责。候选人声明及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10年3月1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本行网站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提名董事监事公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尚需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任职资格。

以上，请审议。

## 关于提名选举吴北英先生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吴北英先生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吴北英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已向本行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且其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有效，并保证当选后能够履行监事职责。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及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10年3月1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本行网站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提名董事和监事公告。

吴北英先生担任本行监事期间将根据其工作情况取得相应报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年金。

现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以上，请审议。